

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单位: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编制单位: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二〇二〇年三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建设单位：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盖章）

电话：13675307666

邮编：274000

地址：菏泽市长江路南平花园南 100 米路东

编制单位：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盖章）

电话：13675307666

邮编：274000

地址：菏泽市长江路南平花园南 100 米路东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印刷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菏泽市长江路南平花园南 100 米路东				
主要产品名称	包装装潢纸、宣传印刷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80 吨包装装潢纸、40 吨宣传印刷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80 吨包装装潢纸、40 吨宣传印刷品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08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2020.1.23-2020.4.22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03.03-03.04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菏泽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投资总概算	3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5	比例	16.6%
实际总概算	200 万	环保投资	8	比例	5%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10)；</p> <p>(2)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8.11)；</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p> <p>(4)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08)；</p> <p>(5)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7]98 号)(2017.9.12)；</p> <p>(6) 委托书。</p>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及速率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印刷业》（DB37/2801.4-2017）表 2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VOCs 排放浓度 $\leq 5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leq 1.5\text{kg}/\text{h}$ ；）。

本项目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印刷业》（DB37/2801.4-2017）表 3 浓度限值。

污染物	行业及工段	单位	限值	标准来源
VOCs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3	40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印刷业》（DB37/2801.4-2017）表 2 及表 3 限值要求。
	排气筒 高 15m	排放 速率 kg/h	2.4	
	厂界监测点浓度限值	mg/m^3	2.0	

2、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摘录）

时段	昼间 [dB(A)]	夜间 [dB(A)]	适用区域 (范围)	采用标准
运营期	60	50	2 类区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

3、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中的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5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表二

一、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菏泽市博达印刷厂。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1250 平方米，主要包括印刷车间、仓储车间、辅助工程及相配套的环保设施。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见下表 2-1。

表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项目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建筑面积 825 m ² ，安置印刷机、裁纸机，断纸机，覆膜机，模切机，气泵等生产设备，用于印刷品生产。	同环评
	仓储车间	1 座，建筑面积 390 m ² ，用于存放原材料及成品	同环评
辅助工程	办公室	钢框架结构，单层，主要作为日常办公用房，共计 2 间办公室，总建筑面积 50m ²	同环评
	员工宿舍	钢框架结构，位于装订车间西侧以及南侧，建筑面积为 500m ²	同环评
公用工程	供水	年用水量 40m ³ /a，由自来水公司供给。	
	供电	年耗电量 12 万 KW·h，当地供电站供给。	同环评
	供热	由空调系统供暖	
	排水	雨水至雨水管网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同环评
环保工程	废气	印刷工艺油墨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UV 光解氧化法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外排。	同环评
	废水	雨水排水为内排水，排至室外雨水管网式明沟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噪声	采取厂房隔音、基础减震等措施。	同环评

	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废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印版、废油墨桶、废胶桶经收集、暂存后交由供应商回收利用。危废占存间 4 平方米，最大存量 100kg，最多两个月清运一次。	
--	----	--	--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单位	实际数量
1	印刷机	2 条线	台	2
2	裁纸机	2	台	2
3	断纸机	1	台	1
4	覆膜机	2	台	2
5	膜切机	2	台	2
6	气泵	1	台	1

二、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原料及能源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见表 2-3。

表 2-3 主要原料及能源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铜版纸	t/a	80	同环评	主料
2	白卡纸	t/a	20	同环评	主料
3	白板纸	t/a	20	同环评	主料
4	环保油墨	t/a	8	同环评	印刷
5	塑料膜	t/a	10	同环评	主料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

1、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

2、排水

项目厂区雨水经收集后单独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3、用水平衡图

项目用水平衡图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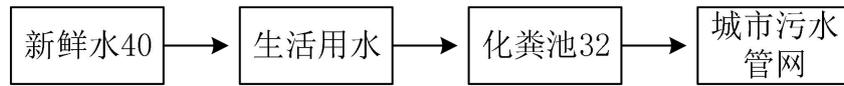


图 1 用水平衡图（单位 m^3/a ）

三、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1、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详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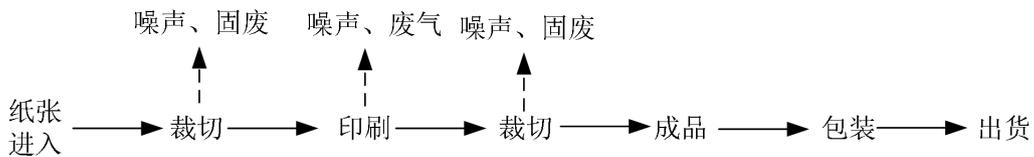


图 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工艺流程简述

接到订单后，根据订购数量及材质规格要求在裁纸机上裁切，然后进入印刷机进行印刷，完成之后在进行裁切，制成成品包装出货。

产物环节：

(1) 该项目废气主要是印刷工艺VOCs。本项目使用油墨为水性油墨，其年消耗量为8吨，该油墨的主要成分为水溶性丙烯酸树脂、水、色浆。按照《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新型油墨印刷VOCs产生量为100g/kg油墨。

(2) 废水

该项目营运期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其主要污染物是COD_{Cr}、氨氮等。

(3)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油墨桶、废印版和生活垃圾。

(4) 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印刷机，裁纸机，断纸机，覆膜机，模切机，气泵等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

2、废气

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印刷工艺废气 VOCs 气体，使用集气罩收集+UV 光解催化处理后过活性炭吸附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印刷机，裁纸机，断纸机，覆膜机，模切机，气泵等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声级值约 60~75dB(A)。项目采取的减噪措施有：采用减振、隔声等措施，合理布局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4、固废

①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一般主要为生产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和员工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员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②危险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保部令第39号，2016年8月1日施行)，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油墨桶、废印版，交由供应厂商回收利用。

为防止危险废物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建设单位在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间，并采取“三防”措施，后均由原料供应厂家回收处理。

5、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均妥善处理，污染物具体处理措施、排放去向及相关投资见表 3-2，如下：

表 3-2 环保设施投资分项表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治理方案	排放去向	环保投资 (万元)
大气污 染物	印刷工序	VOCs	集气罩收集+UV 光解催化处理后过活性炭吸附经 15 米高排气筒	有组织	5
				无组织	
水污染 物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外排	城市污水管网	1
固体废 物	生产	废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1
	生活系统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印刷	废油墨罐	交给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原料供应厂家）		
		废印版			
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印刷机，裁纸机，断纸机，覆膜机，模切机，气泵等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声级值约 60~75dB(A)。项目采取的减噪措施有：采用减振、隔声等措施，合理布局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1	
合计					8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摘要）：

1、项目概况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投资 30 万元，在菏泽市长江路平花园南 100 米路东建设印刷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 1250 m²，租赁废铁路仓储房作为车间，生产车间 825 m²、仓库 390 m²已经建成。购进印刷机，裁纸机，断纸机，覆膜机，模切机，气泵等设备，该项目具有年产包装装潢纸 80 吨及宣传印品 40 吨的能力。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6 修正)》，本项目既不属于鼓励类，也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因此该项目应为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厂址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长江路平花园南 100 米路东，租赁废弃铁路仓储房作为车间该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牡丹区土地利用规划。

4、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

(1)废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为印刷工艺废气 VOCs。

本项目使用油墨为水性油墨，其年消耗量为 8 吨，该油墨的主要成分为水溶性丙烯酸树脂、水、色浆。按照《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新型油墨印刷 VOCs 产生量为 100g/kg 油墨。企业采用集气罩对产生的油墨 VOCs 进行收集(收集效率 95%)，风机风量为 2000m³/h，经 UV 光催化氧化法处理(处理效率 90%)后通过 15m 高非气筒外排，排放量为 0.076t/a，排放速率为 0.048kg/h，排放浓度为 23.8g/m³，经 Screen3 软件预测后，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3848mg/m³、落地距离为 215 米。浓度最大占比 0.3848%，不超过 10%。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 印刷业》(DB37/2801.4)征求意见稿要求(VOCs:50mg/m³，1.5kg/h)。

其余未收集部分量为 0.04t/a，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最大落地浓度为 0.06371mg/m³，落地距离为 116 米。浓度最大占比 6.37%，不超过 10%，无超标点。通过加强车间通排风，VOCs 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四部分 印

刷业)(DB37/2801.4)征求意见稿无组织排放边界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2.0mg/m³)。项目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营运期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污系数为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2m³/a，其主要污染物是 COD、氨氮，产生量为 0.0096t/a、0.0096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达到 CJ343-2010《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B 等级及菏泽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要求。

本项目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环节是化粪池、垃圾收集箱渗漏及油墨桶贮存间可能发生的渗漏。化粪池及油墨桶贮存间采用防渗设计处理，对地下水影响很小。总的来水，在防治地下水污染上应注意以下一些方面：

①为防止生产过程中物料的跑冒滴漏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生产厂区应硬化。

②化粪池的防渗工程比较可靠，一般不会发生渗漏现象，但也可能由于防渗层破裂造成事故性渗漏。因此，在加强防渗层本身的设计与建设外，应考虑对异常情况下所造成的渗漏问题进行设计、安装监控措施，这样能够及时发现渗漏问题，并采取一定的补救措施。

③生活垃圾集中拉走之前，将收集在临时垃圾桶内，垃圾桶在做好防雨、防渗及密封工作的前提下，对地下水影响很小。

④油墨桶贮存间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厘米/秒)，或 2 毫米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 毫米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厘米/秒。衬里要能够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保证能防止 25 年一遇的暴雨不会流到危险废物堆里。定期对贮存间及车间地面检查，及时发现渗漏问题，并采取补救措施。

综上所述，企业在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并做好地下水防渗的情况下，对周围地表水、地下水环境的影响很小。

(3)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固废主要包括废边角料、废油墨桶、废印版和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上门统一收集处理；废边角料外售综合利用；废油墨桶、废印版交由供应厂商回收利用。

(4)噪声

本项目运行期的噪声污染源主要为印刷机、裁纸机，断纸机，覆膜机，模切机，气泵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声级值约 65~80dB(A)。通过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声源，设置减震垫或隔震等进行基础减振，车间厂房采取吸声、隔音，并进行厂区植树绿化，通过以上降噪措施处理后，可使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并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规定的 2 类标准限值内，对外界环境影响不大。

(5)环境风险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识》(GB18218-2009)，确认拟建项目无危险化学品，该项目为包装纸箱生产项目，区内堆放着大量的原材料及成品，易燃，因此主要风险为火灾事故，加强拟建项目运营期电气防火安全管理，按照消防安全要求，配置灭火器材并保证完好有效，保持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在采取以上防范措施后拟建项目存在的环境风险较小。

(6)总量控制指标

拟建项目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废气污染物产生。

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基本合理，在各种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的条件下，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二、项目环保措施与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 4-1，如下：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评价
1、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计建设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菏泽市污水处理厂。	经核实，厂区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计建设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菏泽市污水处理厂。	已落实
2、项目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在每个设备设置一个集气罩，集中收集后通过 UV 光解净化设备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 VOCs 废气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 印刷业》(DB37/2801.4-2017)中表	经核实，项目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在每个设备设置一个集气罩，集中收集后通过 UV 光解净化设备处理后经活性炭吸附，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 VOCs 废气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 印	已落实

<p>1中表第II时段的排放限值要求;车间内产生的粉尘采用加盖密封等措施处理后,外排《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重点控制区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p>	<p>刷业》(DB37/2801.4-2017)中表1中表第II时段的排放限值要求;车间内产生的粉尘采用加盖密封等措施处理后,外排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重点控制区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p>	
<p>3、营运期要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p>经核实,营运期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了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p>已落实</p>
<p>4、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性固体废物纸张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油墨桶、废印版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贮存、运输。暂存场所做到“防渗漏、防雨、防流失”措施,不得随意抛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经核实,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性固体废物纸张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油墨桶、废印版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贮存、运输。暂存场所做到“防渗漏、防雨、防流失”措施,不随意抛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已落实</p>
<p>本项目污染防治中由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在每个设备设置一个集气罩,集中收集后通过UV光解净化设备处理,最终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变为通过UV光解净化设备处理后经活性炭吸附,最终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为有利于环境变化,其他建设内容、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p>		

表五

<p>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p> <p>1、本次验收检测采用的检测方法</p> <p>采样方法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附录C，《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检测分析方法。</p> <p>检测分析方法详见表见表 5-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检测项目</th> <th style="width: 35%;">检测分析方法</th> <th style="width: 20%;">检测依据</th> <th style="width: 30%;">方法最低检出限</th> </tr> </thead> <tbody> <tr> <td>VOCs (有组织)</td> <td>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td> <td>HJ 734-201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VOCs (无组织)</td> <td>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td> <td>HJ 644-201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噪声</td> <td>噪声仪分析法</td> <td>GB 12348-20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p>2、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p> <p>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监测过程中各监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经过复核、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p> <p>3、噪声监测分析质量保证</p> <p>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噪声监测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p> <p>4、气体监测分析质量保证</p> <p>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规定和要求执行。有组织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p>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最低检出限	VOCs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	VOCs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 12348-2008	/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最低检出限																
VOCs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																
VOCs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 12348-2008	/																

样方法》（GB/T 16157-1996）进行。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烟气分析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方法的检出限应满足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采样日期、点位及频次

表6-1检测信息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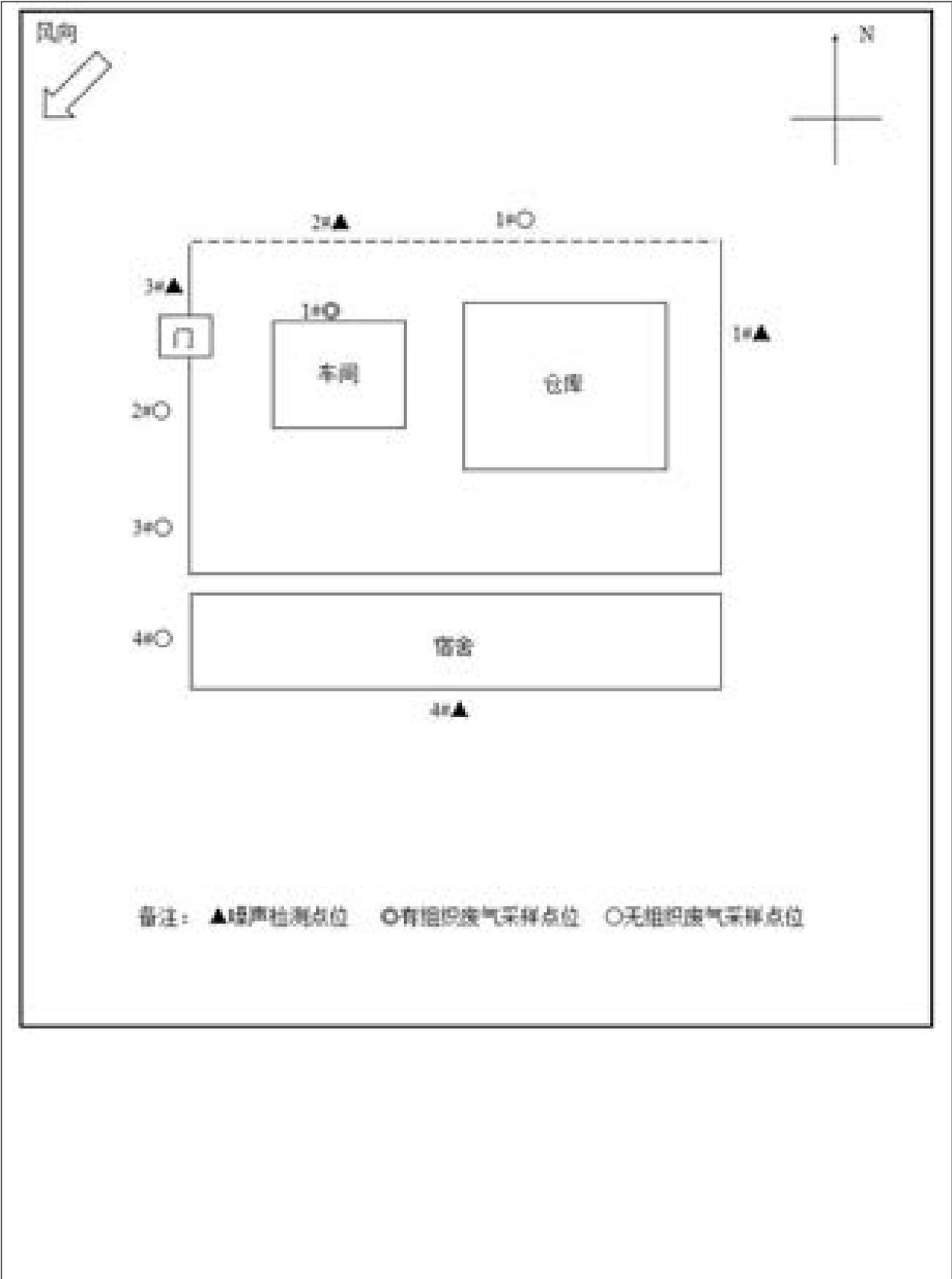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2020.03.03 至 2020.03.04	1#进、出口检测口	VOCs	检测 2 天, 3 次/天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厂界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VOCs	检测 2 天, 4 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检测 2 天, 昼、夜间 各 1 次

2、采样及检测仪器

表6-2 采样及检测仪器一览表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现场采样、检测 设备	便携式气象参数检测仪	MH7100	YH(J)-05-085
	大气 VOC 采样器	MH1200-E	YH(J)-05-119
	大气 VOC 采样器	MH1200-E	YH(J)-05-120
	大气 VOC 采样器	MH1200-E	YH(J)-05-121
	大气 VOC 采样器	MH1200-E	YH(J)-05-122
	污染源 VOC 采样器	MH3050	YH(J)-05-125
	噪声分析仪	AWA6228+	YH(J)-05-046
实验室分析仪器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QP2010SE	YH(J)-05-087

3、厂界布点及点位示意图



表七

验收检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20年03月03日至03月04日验收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本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80吨包装装潢纸、40吨宣传印刷品。年工作200天，一班制，每班8小时生产。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见表7-1。								
表7-1 监测期间工况记录表								
监测时间	生产产品		实际生产能力		设计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万 m ² /d 或万 t/d					
2020.03.03	包装装潢纸	宣传印刷品	0.37	0.18	0.4	0.2	92.5%	90%
2020.03.04			0.38	0.17			95%	85%
2、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表7-2、7-3、7-4。								
表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参考限值 (mg/m ³)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2020.03.03	VOCs	0.346	0.474	0.382	0.399	2.0		
		0.274	0.367	0.354	0.399			
		0.325	0.395	0.343	0.357			
		0.321	0.422	0.325	0.378			
2020.03.04	VOCs	0.348	0.421	0.399	0.387			
		0.282	0.407	0.331	0.370			
		0.309	0.382	0.340	0.361			
		0.307	0.385	0.323	0.379			
		0.0040	0.0047	0.0055	0.0047			
		0.0040	0.0049	0.0042	0.0048			
		0.0040	0.0046	0.0045	0.0043			
备注：本项目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4部分：印刷业》(DB37/2801.4-2017)表3浓度限值。								

表 7-3 有组织废气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2020.03.03	1#进口检测口	VOCs	10.0	13.7	10.3	11.3	0.0539	0.0742	0.0557	0.0613
		标况流量 (Nm ³ /h)	5392	5413	5409	5405	/	/	/	/
	1#出口检测口	VOCs	5.40	5.58	4.56	5.18	0.0300	0.0309	0.0253	0.0287
		标况流量 (Nm ³ /h)	5547	5536	5540	5541	/	/	/	/
	净化效率 (%)	VOCs	/	/	/	/	44.4	58.3	54.7	52.5
2020.03.04	1#进口检测口	VOCs	13.2	9.65	12.8	11.9	0.0714	0.0524	0.0694	0.0644
		标况流量 (Nm ³ /h)	5407	5432	5419	5419	/	/	/	/
	1#出口检测口	VOCs	4.89	5.55	6.24	5.56	0.0271	0.0308	0.0347	0.0309
		标况流量 (Nm ³ /h)	5536	5549	5559	5548	/	/	/	/
	净化效率 (%)	VOCs	/	/	/	/	62.1	41.2	50.0	51.1

备注：（1）1#排气筒参数：高度h=15m，内径φ=0.4m。

（2）本项目有组织VOCs排放浓度及速率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4部分：印刷业》（DB 37/2801.4-2017）表2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要求（VOCs排放浓度≤50mg/m³，排放速率≤1.5kg/h）。

表 7-4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eq[dB(A)]	夜间噪声值 Leq[dB(A)]	
2020.03.03	1#东厂界	54.2	43.2	
	2#北厂界	58.0	44.7	
	3#西厂界	55.4	43.1	
	4#南厂界	53.5	42.3	
2020.03.04	1#东厂界	55.6	43.3	
	2#北厂界	57.9	44.1	
	3#西厂界	56.9	43.3	
	4#南厂界	54.5	43.0	
标准限值		60	50	
日期	昼间		夜间	
	天气状况	平均风速 (m/s)	天气状况	平均风速 (m/s)
2020.03.03	多云	2.5	多云	2.1
2020.03.04	多云	2.0	多云	1.5
备注：本项目噪声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2020.03.03	4.9	102.6	2.6	NE	3	8
	10.2	102.1	2.5	NE	1	8
	11.3	102.0	2.6	NE	3	8
	9.8	102.5	2.7	NE	2	9
2020.03.04	5.1	102.7	1.9	NE	2	9
	10.6	102.1	2.0	NE	2	8
	11.4	102.0	2.0	NE	1	9
	10.2	102.5	2.1	NE	3	8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建设选址位于菏泽市长江路南平花园南 100 米路东，2017 年 8 月，菏泽市博达印刷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委托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得出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用适当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建设可行。

2、2017 年 9 月 12 日，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以[2017]98 号文件对本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开工建设。

3、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占总投资的 4%。

4、本项目污染防治中由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在每个设备设置一个集气罩，集中收集后通过UV光解净化设备处理，最终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变为通过UV光解净化设备处理后经活性炭吸附，最终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为有利于环境变化，其他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5、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15 米高排气筒，化粪池，选用低噪声设备，固废间。

7、验收监测结果综述：

(1) 废气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经监测 1#VOCs 的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6.24mg/m³、0.0347kg/h，处理效率为 41.2%-62.1%，均满足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四部分：印刷业》（DB37/2801.3-2017）表 1 中 VOCs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50mg/m³ 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5kg/h 要求。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经监测，厂界无组织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474mg/m³，满足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四部分：印刷业》（DB37/2801.3-2017）表 3 中二级要求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leq 2.0\text{mg}/\text{m}^3$)。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2) 噪声

经监测，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8.0dB (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4.7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3)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由于该厂区人员较少，污水不形成径流。

(4) 固废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废纸、外购纸拆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以及生活垃圾，废包装纸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油墨罐、废油墨清洗剂瓶、擦拭清洁设备的废抹布、废胶桶、UV光解废气净化处理设备中更换的废灯管以及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合理处理。

8、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

通过调查，验收监测期间，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工况较稳定，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能够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9、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 SO_2 、 NO_x 产生，无需申请 SO_2 、 NO_x 总量控制；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该厂区人员较少，污水不形成径流。因此，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10、验收总结论

该项目建设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各项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报告表以及单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批复中要求建设的各项环保措施均已得到落实。

监测期间的运行负荷符合验收规定，监测数据有效。监测期间，所监测的项目均满足有关标准或文件要求，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或排放速率均满足有关标准要求，固体废物贮存及处置合理、得当。本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注释

本报告表附件、附图如下：

附表 1：“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1：环评批复

附件 2：检测委托书

附件 3：工况证明

附件 4：无上访证明

附件 5：检测报告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卫星图及周边关系图

附图 3：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现场环保设施

附表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建设地点	菏泽市长江路平花南 100 米路东						
	行业类别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80 吨包装装潢纸、40 吨宣传印刷品				实际生成能力		年产 80 吨包装装潢纸、40 吨宣传印刷品		环评单位	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				审批文号		荷牡环报告表[2017]9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20. 1. 10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		所占比例（%）	16.6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		所占比例（%）	4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废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1600			
	运营单位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702689471194H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消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相关的其它污染物	甲醛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菏牡丹环报字表[2021]08号

关于菏泽市牡丹区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批 复

菏泽市牡丹区博达印刷厂：

你单位报送的《菏泽市牡丹区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菏泽市长江路南平花园南 100 米路东，租赁现有车间厂房，占地面积 1250 平方米，总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主要以外购、铜版纸、白卡纸、白板纸、水性环保油墨、塑料膜为原材料，年印刷生产包装装潢纸 80 吨及宣传印刷品 40 吨。项目在实际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满足污染物达标排放要求。

二、该项目在设计、建设、施工中，要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

1、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设计建设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菏泽市污水处理厂。

2、项目印刷工序产生的废气在每个设备设置一个集气罩，集中收集后通过 UV 光解净化设备处理，最终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 VOCs 废气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3 部分：~~印刷业~~》(DB37/2801.3—2017)中表 1 中表第 II 时段的排放限值要求；车间内产生的粉尘采用加盖密封等措施处理后，外排《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中重点控制区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

3、营运期要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

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隔振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4、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一般性固体废物纸张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油墨桶、废印版由供应商回收再利用，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进行贮存、运输，暂存场所做到“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措施，不得随意抛却，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三、项目在建设期间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配合环保监管，监管部门对项目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四、项目建成后，须按程序向申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

五、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附件 2：委托书

委托书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环保相关部门的要求和规定，我公司____菏泽市牡丹区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____，需要进行检测，特委托贵单位承担此次验收检测工作，编制检测报告，请尽快组织实施。

委托方：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日期：2020年1月20日

工况证明

菏泽市牡丹区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生产车间运行 200 天，每天生产 8 个小时，年工作时间 1600 个小时。菏泽市牡丹区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于 2020 年 03 月 03 日至 03 月 04 日工况。

监测工况一览表

监测时间	生产产品		实际生产能力		设计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万 m ² /d 或万 t/d		万 m ² /d 或万 t/d			
2020.03.03	包装装 潢纸	宣传印 刷品	0.37	0.18	0.4	0.2	92.5%	90%
2020.03.04			0.38	0.17			95%	85%

公司名称：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2020 年 03 月 04 日

附件 4：无上访证明

无上访证明

我单位自建厂以来，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政策，安全生产。从未上访及发生过环保违规事件。

特此证明。

公司名称：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2020 年 03 月 04 日



171512114891

正本

编号: YH20C0602B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 废气和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菏泽市通达印刷厂

报告日期: 2020年03月06日

山东惠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武庙街 (武庙街与昆明路交叉口)

电话: 0530-7732887/7732888

E-mail: whfj@163.com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检测报告说明

- 1、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FIA) 标识无效。
- 2、检测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3、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4、检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测的样品，不接受申诉。
- 5、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保留。
- 6、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 8、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的状况。
- 9、本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农机校（黄河路与昆明路交叉口）

邮编：274000

电话：0530-7382689/7382696

E-mail: sdhjc001@163.com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 基本信息表

委托单位	菏泽市德运印刷厂		
单位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南路（立德机械厂南）西黄口村福康老年公寓		
联系人	黄德良	联系电话	13475307666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任务编号	C00008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 VOCs		
	无组织废气: VOCs		
	噪声		
采样日期	2020.03.06-2020.03.06		
检测日期	2020.03.06-2020.03.06		
采样方法依据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 772-201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附录C		
采样及检测人员	李雪莹、李俊超、王红杰		
编制: 刘召芳 审核: 李俊超 签发: 杨宏伟 日期: 2020.03.06 日期: 2020.03.06 日期: 2020.03.06			
			



2.检测信息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1#塔、出口检测口	VOCs	检测1次, 3次/天
厂界上风向设1个监测点 厂界下风向设1个监测点	VOCs	检测1次, 4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检测1次, 昼、夜间各1次

3.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标准	方法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
VOCs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
VOCs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 12348-2008	/

4.采样及检测仪器

用途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现场采样、检测设备	便携式气相色谱检测仪	M87100	YH07-05-083
	大气 VOC 采样器	M81200-E	YH07-05-119
	大气 VOC 采样器	M81200-E	YH07-05-120
	大气 VOC 采样器	M81200-E	YH07-05-121
	大气 VOC 采样器	M81200-E	YH07-05-122
	环境型 VOC 采样器	M80050	YH07-05-123
	噪声分析仪	AWA6228-	YH07-05-046
实验室分析仪器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340-QP2010SE	YH07-05-087

图 1 仪器清单



扫描全能王 创建

5.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³)				参考限值 (mg/m ³)
		0#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2020.03.03	VOCs	0.346	0.474	0.382	0.399	2.0
		0.274	0.367	0.354	0.399	
		0.323	0.395	0.343	0.357	
		0.321	0.422	0.323	0.378	
2020.03.04	VOCs	0.348	0.421	0.399	0.387	
		0.282	0.407	0.351	0.379	
		0.309	0.382	0.349	0.361	
		0.307	0.383	0.323	0.379	

备注: 本项目无组织 VOCs 检测结果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4 部分》(标准 GB 31226.4-2017) 表 3 浓度限值。

6.气象条件参数

采样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2020.03.03	4.9	102.6	2.6	NE	3	8
	10.2	102.1	2.3	NE	1	8
	11.3	102.0	2.6	NE	3	8
	9.8	102.3	2.7	NE	3	9
2020.03.04	5.1	102.7	1.9	NE	2	9
	10.6	102.1	2.0	NE	2	8
	11.4	102.0	2.0	NE	1	9
	10.2	102.5	2.1	NE	3	8

图 5 监测数据



扫描全能王 创建

7.噪声检测结果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eq)dB(A)	夜间噪声值 (Leq)dB(A)	
2020.03.03	1#东厂界	54.2	43.2	
	2#北厂界	58.0	44.7	
	3#西厂界	53.4	43.1	
	4#南厂界	53.3	42.3	
2020.03.04	1#东厂界	53.6	43.3	
	2#北厂界	51.9	44.1	
	3#西厂界	56.9	43.3	
	4#南厂界	54.3	43.0	
参考限值		68	58	
日期	昼间		夜间	
	天气状况	平均风速 (m/s)	天气状况	平均风速 (m/s)
2020.03.03	多云	1.5	多云	1.1
2020.03.04	多云	2.0	多云	1.5
备注: 本项目噪声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				

(本页以下空白)



编号: YD00000000

8.有组织废气检测结论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检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2020.03.03	1#排气检测口	VOCs	10.8	13.7	10.3	11.3	0.0039	0.0042	0.0037	0.0041
		检测浓度 (Nm ³)	5992	5413	5409	5403	/	/	/	/
	1#排气检测口	VOCs	5.46	5.58	4.56	5.18	0.0009	0.0009	0.0003	0.0007
		检测浓度 (Nm ³)	1047	1136	1049	1041	/	/	/	/
2020.03.04	净化效率 (%)	VOCs	/	/	/	/	44.4	28.3	54.3	22.5
	1#排气检测口	VOCs	11.2	9.48	12.8	11.3	0.0014	0.0024	0.0004	0.0014
2020.03.04	1#排气检测口	VOCs	4.89	5.33	6.24	5.36	0.0011	0.0008	0.0047	0.0009
		检测浓度 (Nm ³)	2336	2549	3039	2641	/	/	/	/
	净化效率 (%)	VOCs	/	/	/	/	42.1	41.3	50.9	43.1

备注: (1) 1#排气筒参数: 高度21.5m, 内径φ0.6m。
 (2) 本项目目前的VOCs治理设施及净化效率(排放限值参照《排放限值》(DB 333081.4-2017)表2附录B中的治理设施效率)(VOCs排放浓度≤30mg/m³, 净化效率≥75%)。

第 3 页 共 10 页



检测单位: 浙江三创

附图：厂界及布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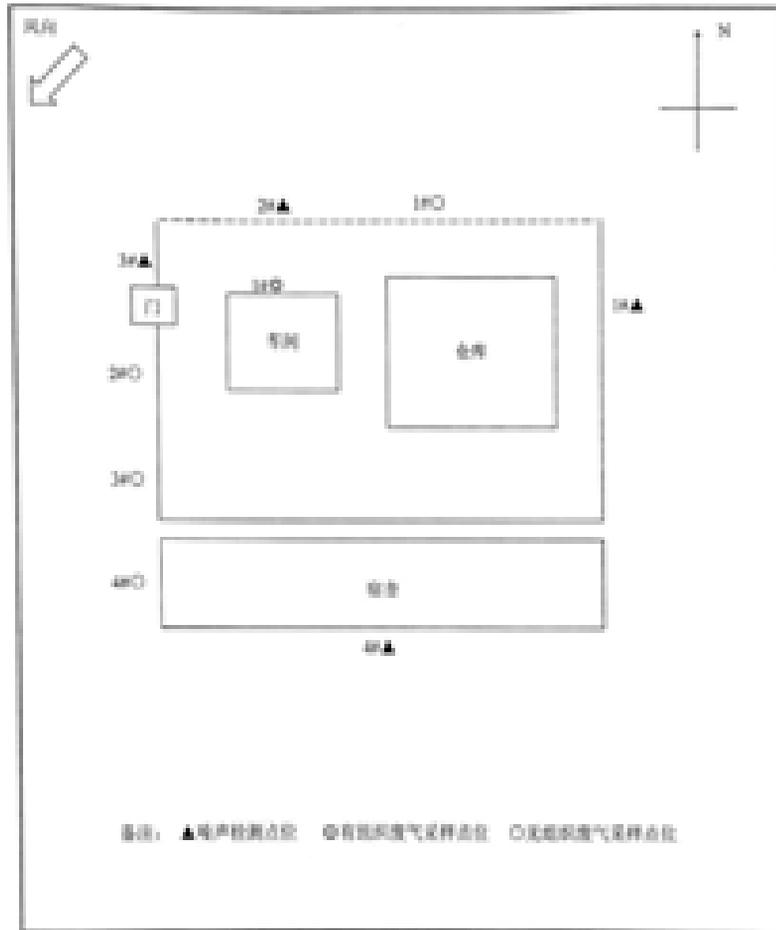


图 4.3.3 厂界及布点示意图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LY1612174991

名称: 山东国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南苑社区(黄河路与梧桐路交叉口) 274000

经审查, 该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符合标准, 可以在社会对其具有证明作用的检测领域, 开展检测。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许可使用标志



LY1612174991

发证日期: 2017年09月20日

有效期至: 2020年09月20日

发证机关:  市场监管总局

该证书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负责监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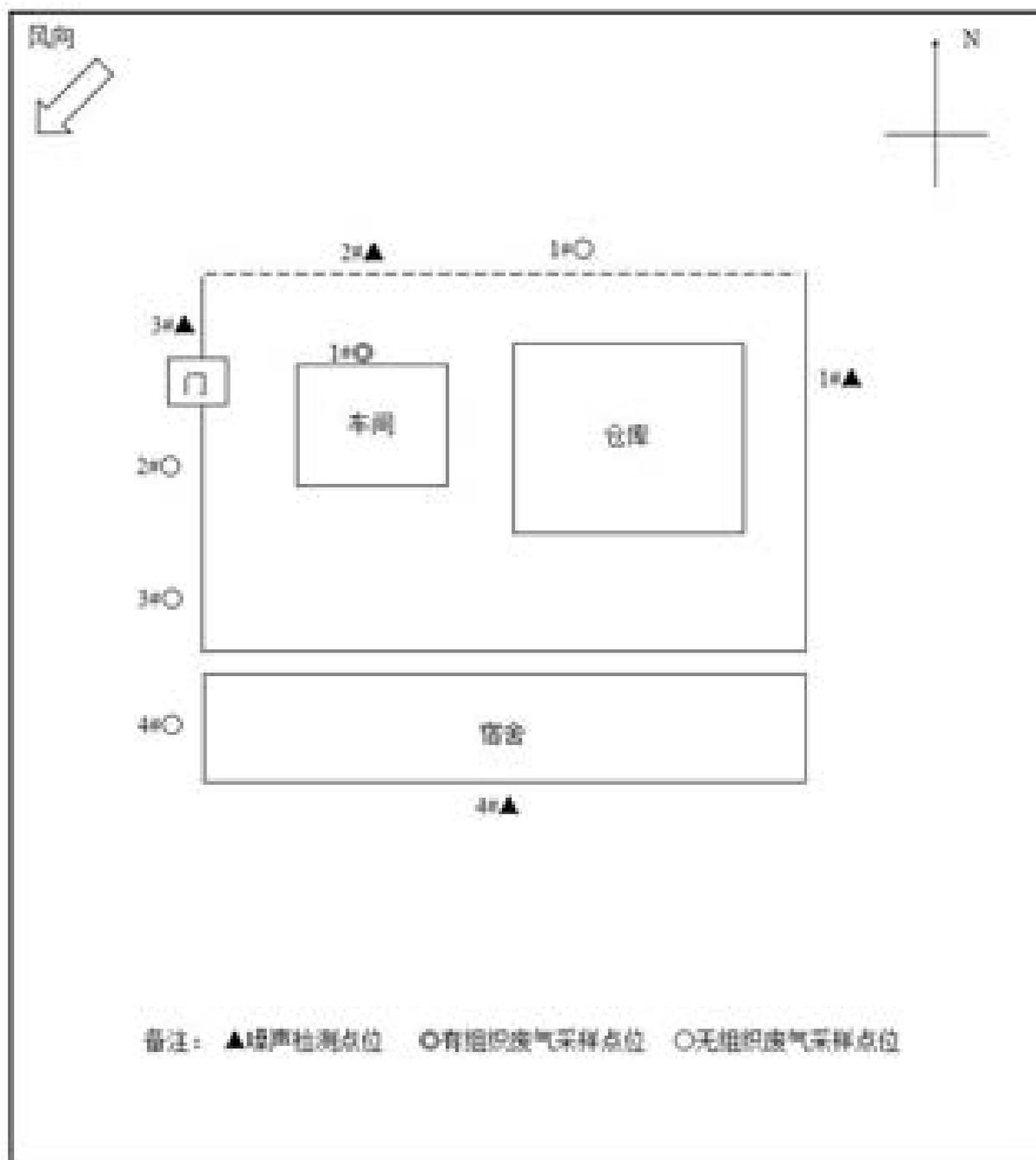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卫星图及周边关系图



附图 3：平面布置图



附图 4：检测图片





第二部分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四日，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在菏泽市牡丹区组织召开了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菏泽市博达印刷厂、环评报告编制单位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3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审阅并核对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长江路南平花园南100米路东，项目总投资200万元，年产80吨包装装潢纸、40吨宣传印刷品，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生产车间、仓库、废气处理设施等。

（二）环保审批情况

绥化市广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08月编制了《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7年9月通过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菏牡环报告[2017]155号）。

受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规环评函[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的规定和要求，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于 2020 年 3 月 3 日和 3 月 4 日连续两天进行验收监测。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

（四）、验收范围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对照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二）废气

废气主要为印刷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 VOCs，本项目印刷工序产生的 VOCs 经集气罩收集后，由风机引入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经一根高 15m 排气筒排放。无组织废气车间安装排气扇，加强通风。有组织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印刷业》（DB37/2801.4-2017）表 2 中的排放要求；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4 部分：印刷业》（DB37/2801.4-2017）表 3 中排放要求。

（三）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车间设备运转过程产生的噪声。通过设置绿化带、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以及根据噪声的特点和位置分别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能

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功能区标准的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四）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边角料、废印板、废油墨桶、废胶桶等。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原料区，统一外售；废印板、废油墨桶、废胶桶暂存于危废间，由供货商回收。

（五）该企业设有环保管理人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职工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堆肥，不外排。

2、废气：

（1）有组织废气：经监测 1#VOCs 的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6.24\text{mg}/\text{m}^3$ 、 $0.0347\text{kg}/\text{h}$ ，均满足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四部分：印刷业》（DB37/2801.3-2017）表 1 中 VOCs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50\text{mg}/\text{m}^3$ 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1.5\text{kg}/\text{h}$ 要求。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2）无组织废气：经监测，厂界无组织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0.474\text{mg}/\text{m}^3$ ，满足山东省《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四部分：印刷业》（DB37/2801.3-2017）表 3 中二级要求（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leq 2.0\text{mg}/\text{m}^3$ ）。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3、噪声：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8.0\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4.7\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纸张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 PS 版、废油墨桶以及职工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外售综合利用，纸张边角料和废 PS 版由供应商回收在利用。废油墨桶（HW49）

由供应商回收。其收集和暂存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标准及修改单标准要求。公司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二）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气治理处理效率

1#UV 光氧催化系统 VOCs 净化效率为 41.2%-62.1%。

2.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报告中没有给出噪声治理设施的降噪效果。

3.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固废都得到了有效处置，处置率 100%。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要求建设了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经对废气监测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废得到了有效处置，对环境安全。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经检测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各项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后续要求的前提下，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应配合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真落实“后续要求”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环保部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信息。

后续要求

（一）建设单位

1、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自主监测计划等。

2、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完善各种环保台帐、操作规程、运行记录、检修、停运，确保其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验收检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1、规范竣工验收监测报告文本，补充完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四日

《天津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类别	姓名	单位	职务	签字
项目建设单位	姚国梅	天津市博达印刷厂	经理	姚国梅
专业技术专家	许惠民	天津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许惠民
	刘文娟	山东省海洋生态与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刘文娟
	刘国立	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站丹分区分局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刘国立
特邀人员	程晓雷	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站丹分区分局南编环保所	所长	程晓雷
检测单位	刘岩岩	山东润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刘岩岩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附件一整改说明

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印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整改说明

2020年03月14日，菏泽市博达印刷厂在菏泽市牡丹区组织召开了菏泽印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相关资料后，对我司不足之处提出了宝贵意见，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原因并结合实际情况落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整改意见	整改情况
1、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自主监测计划等。	
2、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完善各种环保台帐、操作规程、运行记录、检修、停运，确保其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
3、规范竣工验收监测报告文本，补充完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已落实
4、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	已落实

附件二 公示截图及网址